

【6·8】工信部开展2026年知识产权推进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项目申报服务 2026年6月4日 12:21 北京

工科函〔2026〕606号

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十五五”规划）《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等有关文件任务部署，推动知识产权与产业协同发展，现开展2026年工业和信息化部知识产权推进计划项目（以下简称推进计划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定位

围绕工业和信息化重点领域，聚焦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支持各部属高校、部属研究单位等深入探索产业知识产权关键问题，鼓励项目承担单位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组织和企业开展联合申报，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

二、项目支持形式

（一）项目申报方向

推进计划项目申报方向详见《2026年工业和信息化部知识产权推进计划项目建议表》（附件1），项目名称由申报单位自行细化。

（二）支持方式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将根据项目研究意义、研究内容及进度安排，参考项目承担单位申请经费额度及专家评审意见予以支持。

对于往期推进计划项目完成质量较高的项目承担单位，将予以优先支持。上一年度推进计划项目质量、完成进度和经费使用等方面存在问题的项目承担单位，不纳入此次项目经费支持范围。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条件

项目承担单位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熟悉行业情况，具有开展知识产权研究的基础条件，有一定的专业人员和资源保障。

（二）申请书要求

面向“十五五”规划重点领域、重点产业链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与服务等方面发展需求，开展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分析、专利池和标准必要专利机制研究，提出解决对策，形成有效措施，对促进重点领域、地方、企业等知识产权相关工作产生明显成效。

（三）申报时间

请按要求填写《2026年工业和信息化部知识产权推进计划项目申请书》（附件2），于**6月8日**前报送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纸质版一式七份，加盖项目承担单位公章）。

四、项目实施和验收

（一）项目实施

项目原则上应于2026年底前完成。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将与承担单位签订项目合同，并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进行跟踪管理和绩效评估。项目管理及资金使用要求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本级）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工信厅财〔2014〕17号）等文件执行。

（二）应用落实

各申报单位应坚持研究与应用并重、成果与落地同步，在完成课题研究基础上，强化项目实施与成果转化，推动研究结论及有关建议形成可落地、可推广、可复用的实践成果，真正发挥知识产权对新质生产力和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

（三）项目验收

项目验收将采取专家会议评审的方式，成立验收专家组，从项目内容完成情况、组织管理情况、经济社会效益评价、财务管理及相关制度建设情况、资金拨付情况等方面开展评价，判定是否通过验收，并出具专家组意见。

五、其他事项

1. 纸质版寄送至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27号院8号楼张翠，盖章扫描件及word电子版发送至zhangcui@idpc.org.cn。

2. 为确保项目立项工作按计划顺利推进，超过申报时限或申请项目不符合上述要求，将不予安排评审。

联系人及电话：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

孙晓飞 68205242

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发展促进中心

张 翠 68207723

附件：

1. 2026年工业和信息化部知识产权推进计划项目建议表
2. 2026年工业和信息化部知识产权推进计划项目申请书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

长期 | 关于面向全国开展2025年度国家级科技成果评价的通知

声明：除非另有标明，本文图文来源于“公共网络”，我们未能找到出处，如不慎侵犯您的权益，请后台联络，我们将第一时间删除。

Declaration: Unless otherwise indicated, this article is sourced from the "public network". We cannot find the source. If you accidentally infringe on your rights, please contact the backend and we will delete it as soon as possible.

